

证券代码：688230

证券简称：芯导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5

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 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回复更新的提示性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盛锋、李晖、黄松、王青松合计持有的上海吉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瞬科技”）100%的股权以及盛锋、李晖、黄松、王青松、瞬雷优才（深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的上海瞬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瞬雷科技”）17.15%的股权，从而直接及间接持有瞬雷科技100%股权，实现对瞬雷科技的100%控制（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026年3月20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上证科审（并购重组）（2026）13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2026年5月11日，公司完成了《审核问询函》相关问题的回复，并对《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申报稿）》进行了相应的修订、补充和完善，并披露了《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修订稿）》等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后续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对上述文件进行了进一步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对问询函回复进行了再次修订，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披露的《关于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

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申请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本次交易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和注册，以及最终取得批准和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实际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4日